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 函

機關地址：10050臺北市中正區杭州南路一段2號

聯絡人：王怡平

電話：(02)2351-5441 #618

傳真電話：

電子信箱：ypwang@forest.gov.tw

受文者：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1月15日

發文字號：林企字第1101710020A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一

主旨：本局110年度暑期實習學生招募作業預定110年2月下旬展開，屆時將另函送年度實習計畫至貴校並公告於本局網站，請惠予轉知學生踴躍報名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局110年度暑期實習學生招募作業要點（如附件）辦理。
- 二、本局為全國林業及自然保育之中央主管機關，相關業務由所屬8個林區管理處、阿里山林業鐵路及文化資產管理處及農林航空測量所推動執行。為使對林業及保育之工作有興趣之大專學生了解政府機關運作及工作內容，爰提供學生暑期至本局（含所屬機關）實習。實習學生不限科系，國內公立或教育部立案之私立大專校院對林業或自然保育有興趣之在學學生皆可報名甄選。
- 三、110年度暑期實習學生招募作業時程如下：
 - （一）本局110年度暑期實習計畫，預定於110年2月下旬函送各大專院校，並於本局網站公告。
 - （二）請各校系於110年3月31日前將有意願之學生之履歷資料及彙整表函送本局及各所屬機關（如後附作業要點之附件2、3）。
 - （三）本局及所屬機關就所送學生資料進行審核，於110年5月16日前將錄取結果發文通知各校系。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110/01/18



